

創新服務組 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_____（由執行單位填寫）

送件日期：

☐ 私立學校 ☐ 團體(非營利組織) ☐ 民營事業機構

一、單位基本資料			
單位名稱		統一編號	
地址		電話	
員工人數		勞保證號	
負責人		職稱	
聯絡人		職稱	
聯絡人 電話/手機		聯絡人 電子郵件	
行業別	☐ 農林漁牧業 ☐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☐ 製造業 ☐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☐ 用水供應及汙染整治業 ☐ 營造工程業 ☐ 批發及零售業 ☐ 運輸及倉儲業 ☐ 住宿及餐飲業 ☐ 出版、影音製作、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 ☐ 金融及保險業 ☐ 不動產業 ☐ 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☐ 支援服務業 ☐ 教育業 ☐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☐ 藝術、娛樂、休閒服務業 ☐ 其他服務業		
單位簡介			

單位印信		負責人簽章	
------	--	-------	--

二、創新事蹟

(一) 創新作為	(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、就業前準備、職場適應、穩定就業、雇主支持等措施，或因應身心障礙者特質開發新興職種、就業模式，擬訂具創新性與可行性之作法)
(二) 發展性	(創新作為具有延續執行及複製之可能性)
(三) 影響性	(辦理創新服務期間，對受服務對象、家屬、雇主、同事或其他相關對象及服務體系之影響情形)
(四) 執行績效	(辦理創新性就業服務相關業務或措施實績)

三、其他聲明事項

(一) 所辦理之創新服務措施是否有接受政府委託或補助。

☐ 是(補助單位_____；最近一次獲補助年度：_____；補助金額：_____元)

☐ 否

(二) ☐ 112 年未曾獲得「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績優獎」、113 年未曾獲得「創新服務組」獎勵。

(三) ☐ 同意本作業事項參選辦法及各項公告、規則與評審結果。

(四) ☐ 所有繳交之參選文件均屬實，且無提報偽造、變造、不實或失效資料。

(五) ☐ 同意主辦機關不退還單位所提供之參選資料。

四、檢核資料

(請打勾)

☐ 基本資料表

頁碼：

☐ 創新事蹟及佐證資料(限 50 頁以內)

(一) 創新作為

頁碼：

(二) 發展性

頁碼：

(三) 影響性

頁碼：

	(四)執行績效	頁碼：
	☐ 單位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影本	頁碼：
	☐ 參選單位最近一期繳交勞工保險費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、全民健康保險費、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、提繳勞工退休金、身心障礙員工投保名單之證明文件影本	頁碼：

註：申請人就本申請案，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者，請併附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」，未依規定據實揭露者，得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按次處罰。(前述身分關係揭露表請自行至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全球資訊網/訊息發布/政府資訊公開/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公開及查詢平臺揭露專區下載)。